

标段编号: 2405-440307-04-01-96522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濑湖水厂改扩建工程勘察（详勘）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12日

目 录

1、企业业绩	3
2、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34
3、履约评价情况	59
4、企业获奖	64
5、其他	69

投标人郑重承诺：

对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1、企业业绩

附件 1：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建设规模	工作内容	合同签订 时间
1	乐从镇污水管网三期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472.6337	新建 d300~800 污水管约 51.7km，新(扩)建污水提升泵站 2 座，配套乐从镇污水处理厂，新建泵站将污水泵向污水厂。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54000 万元。	详勘、管线测量和物探	2020.06
2	陈村镇中、西部片区污水管网工程勘察	231.1498	工程拟建污水收集管线总长约 25 公里，新建 2 号污水泵站，规模约 3.2 万立方米/日。	勘察、测量、物探	2020.04
3	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勘察设计一体化	179.5779	1) 污水厂新增处理能力 6 万 m ³ /d，部分单体设备安装 5 万 m ³ /d，新建反硝化深床滤池 20 万 m ³ /d，扩建后全厂土建和设备规模均达到 20 万 m ³ /d；2) 新建厨余垃圾处理规模为 50td。	初勘、详勘、测量、物探	2020.05
4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	140.7496	拟建项目为整治疏拓 2 条河道，拓宽调蓄湖（新增调蓄湖），新建 3 座节制闸（白龙港节制闸、人民塘随塘河节制闸、中心河节制闸），新建 1 座保洁码头，续建 30m ³ /s 泵站。	详勘、物探	2022.08
5	上海生物能源再利用项目三期	725.1848	本工程的服务范围为中心城区和浦东新区，余垃圾资源化处理规模为 2000 吨/日，兼顾部分资源化利用。	岩土工程勘察、多测合一	2022.11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2023/9/22

核准通知书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309210010

统一社会信用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魏峻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005250003
统一社会信用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出资情况、经营期限变更，主要成员、章程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郭峰峰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声明

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我公司法定代表人作如下变更：

原法定代表人：陈丽蓉

现法定代表人：武 浩

现将有关事项声明如下：

1. 公司《营业执照》按相关规定已完成相关变更；
2. 公司相关业务资质证书等其他文件正在同步变更；

法定代表人等信息变更后，公司业务主体与法律关系不变；原签订的合同及原有的业务关系、服务承诺不变。

特此声明。

附件：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日

业绩证明文件

业绩 1 乐从镇污水管网三期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合同关键页

2020-G-1608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乐从镇污水管网三期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工 程 地 点：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

合 同 编 号：_____

发 包 人（甲方）：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 托 人（乙方）：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与上海勘察

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联合体牵头单位（若有）：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资质等级：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联合体成员单位（若有）：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资质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签 订 日 期：2020 年 6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勘察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乐从镇污水管网三期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乐从镇污水管网三期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1.2 工程内容及规模：新建 d300 ~ 800 污水管约 51.7km，新（扩）建污水提升泵站 2 座，配套乐从镇污水处理厂，新建泵站将污水泵向污水厂，规模 7.7 万 m³/d。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54000 万元。（上述工程内容、规模、范围情况以发包人提供的最终建设需求、设计任务书及书面通知为准，若有）。

1.3 建设地点：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

1.4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1.5 工程投资估算：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54000 万元。

二、勘察设计内容及要求

2.1 工程勘察设计承包范围及服务内容

完成乐从镇污水管网三期工程相关的勘察、设计任务以及后续服务等，包括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相关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服务及后续服务。具体内容包括：根据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和相关需求文件，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完成包括工程地质勘察（详细勘察）、管线测量和物探、污染源调查、初步设计及评审修编（含方案设计（含效果图）、相应拆迁总图和管线拆迁图、概算编制）、施工招标配合服务以及按发包人要求配合提交各项报审资料，与施工图设计单位配合工作服务及其他配合服务等，并根据发包人要求选派专业

③接到修改意见后 3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订并提交审核。

④自发包人确定项目施工单位后开始按发包人要求配合进行补勘工作，直至本项目竣工验收。

3.2 初步设计（含修编）：

①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0 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并组织完成专家评审；

②专家评审后 3 个日历天内按发包人要求完成修编并提交成果文件；

③自发包人确定项目施工单位后开始按发包人要求进行配合工作，直至本项目竣工验收。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且发包人发出勘察设计书面通知之日起至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为止。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4.1 合同价格形式：其他价格形式。

(1) 初步设计费采用以初步设计概算的总投资中的建安费为计算基础，采用固定费率包干方式；

(2) 勘察费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

(3) 施工图设计费以初步设计概算的总投资中的建安费为计算基础，采用固定费率包干方式。

4.2 签约合同价：

暂定勘察设计费：¥9132225.36 元（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叁万贰仟贰佰贰拾伍元叁角陆分）；其中：

勘察费：¥4726337.36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贰万陆仟叁佰叁拾柒元叁角陆分）；

设计费：¥4405888.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万伍仟捌佰捌拾捌元整）；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董天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名称(牵头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张毅
印



地 址：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 99 号

邮 政 编 码：300074

电 话：0757-83280301

传 真：0757-83280301

开 户 银 行：建设银行天津河西支行

帐 户 名 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银 行 账 号：12001635400050004576



承包人名称(成员单位) :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 : 武浩

委托代理人 :

地址 : 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

邮政编码 : 200093

电 话 : 021-65059968

传 真 : 021-65059958

业绩 2 陈村镇中、西部片区污水管网工程勘察

合同关键页

2020-G-1603
12395

合同编号: 
H-KC-CLHT-2004-6285-0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人（全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陈村镇中、西部片区污水管网工程勘察；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

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为陈村镇中、西部片区污水管工程的工程勘察，该工程（包括穿越广明高速、地铁 2 号线）主要工程内容为拟建污水收集管线总长约 25 公里，管径 d300~1200mm 污水管网，埋深由 1.5 米至 9 米不等；新建 2 号污水泵站，规模约 3.2 万立方米/日。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钻探、工程测量、物探（盲探）等实物工作和技术工作。

2. 技术要求：按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的要求执行。

3. 工作量：另附

三、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月 日。

2. 计划成果提交日期：2020 年 月 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0 天（以发包人派发的任务书起计）。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深度要求，并能满足工程设计的需要。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壹万壹仟肆佰玖拾柒元伍角整
（¥2311497.50 元）

2. 固定结算下浮系数：（大写）百分之捌拾肆点伍。（小写：84.50%）

3. 合同价款形式: 单价合同 总价合同

合同单价根据招标控制价中的综合单价乘以固定结算下浮系数进行确定,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成本、规费、利润及增值税税金)。

备注:合同价款金额 = 招标控制价总价 × 中标结算下浮系数,若按招标控制价总价下浮方式计算的合同总价与按项目单价下浮方式计算的合同总价,因小数点四舍五入出现偏差时,以项目单价下浮方式计算的结果为准。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4月27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勘察人执 2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勘察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

邮政编码：200093

电话：021-65059968

传真：021-65059958

电子邮箱：sgidi@sgidi.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中原支行

账号：3100 1541 0000 5000 2360

业绩 3 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勘察设计一体化
合同关键页

2020-6-06

正本

标段号: U01

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

勘察设计一体化 合同



委托方: 上海临港供水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承接方: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签订日期: 2020 年 5 月 6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全称）：上海临港供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全称）：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1”)、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2”)
(承接方以下统称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勘察设计一体化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沪自贸临管审[2020]203号。
2. 工程报建号：2OLGPD0051。
3. 工程设计规模：1) 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污水厂新增处理能力6万m³/d，部分单体设备安装5万m³/d，新建反硝化深床滤池20万m³/d，扩建后全厂土建和设备规模均达到20万m³/d。；2) 南汇新城镇环境综合设施工程：新建厨余垃圾处理规模为50t/d。
4.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计及施工需要的勘察（包括初勘、详勘、测量、物探）；工可报告（含估算编制）及审批修改、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审批修改、施工图设计（含施工招标技术要求编制及配合、施工图设计及审图后修改、施工过程配合、竣工图编制的配合）；除审图、稳评、环评、填河论证、水土保持、涉河防汛安全影响以外的相关评估工作，以及办理相关手续资料批文需提交的设计文件等。
5.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临港污水处理厂内以及西侧二期扩建用地内，东至规划泐马河西侧绿化带，北至规划胜利塘随塘河南侧绿化带。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工程设计周期

工程设计周期为：25日历天。

贰拾叁元人民币）；其中，设计费为：12984344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捌万肆仟叁佰肆拾肆元人民币），勘察费为：1795779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玖万伍仟柒佰柒拾玖元人民币）。

七、设计与勘察项目负责人

设计项目负责人：徐文征；电话：021-55008339；邮箱：xuwenzheng@smedi.com。

勘察项目负责人：王波；电话：021-65059968；邮箱：wangbo@sgidi.com。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与解释顺序

本合同文件组成如下，文件的优先级以自上而下的顺序降低：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各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有）；
- (2) 备忘录（如有）；
- (3) 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第二部分勘察条款与第三部分设计条款
- (6)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 (7) 招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的部分或要求、标准低于招标文件的，则以招标文件为准）。
- (9)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通知

与本合同相关的通知、往来函件、司法文书等，如发送至本合同协议书盖章处注明的乙方住所或电子邮箱的，即使被拒收或无人签收（被拒收或无人签收的，以文件发出当日作为送达日），仍视为送达乙方。

十、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无法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履行地（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页为上海临港供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 勘察设计一体化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的签署页】

甲方：上海临港供排水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浦东新区水芸路 388 号 1 号楼 8 楼

邮政编码：201306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南汇支行

账号：98100155100000252

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 1：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
团）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北路 901 号

邮政编码：200092

联系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联系电话：021-55008340

联系邮箱：hanjingchao@smedi.com

乙方 2：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
限公司 (盖章)

联系地址：上海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 10 楼

邮政编码：200093

联系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第六支行

账号：31001519300050037629

联系电话：021-65059968

联系邮箱：wangbo@sgidi.com

	扁铲试验					
	旁压试验					
其他勘察项目：						
(1) 工程测量：E 级 GPS 测量 6 点；四等水准测量 8 公里；二级导线测量 2 公里；1:500 地形图测绘 0.3 平方公里；地面标高测量 650 点；构筑物现状标高测量 6 组日。						
(2) 工程物探：地下管线探测：地下管线盲探 49527 平方米；地质雷达法 4000 点；E 级 GPS 控制点 4 点；管线点测量 30 组日。地下障碍物探测：钻孔费 800 米；地质雷达 12000 点；地震映像 3000 点；高密度电法 4000 点；测线、测孔测量费 7 组日。						
备注：						

第六条 本合同勘察费及支付程序

6.1 合同金额：

本合同勘察费金额为人民币 1795779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伍仟柒佰柒拾玖元整），该费用已包含乙方 2 完成招标文件及本合同项下勘察服务涉及的所有工作量和提供全套勘察文件、提供相关配合工作及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主要包括招标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包括利用已有勘察资料的技术工作费）、测量费用、物探费用、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费用、能预见的因场地问题引起的多次进场的费用、参加中间验收、竣工验收以及施工现场后续服务、与本合同项下勘察相关的第三方专项服务费用等履行招标文件及本合同项下勘察相关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所需的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做调整。

具体合同额明细组成如下：其中，勘察费 742112 元，测量费 85257 元，物探费 968410 元。

以上合同金额均为含税价。

第二部分 勘察条款

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勘察事宜（本合同项下所称的“勘察”，除特别说明“仅限勘察”外，均包含勘察、物探、测量等工作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条款如下：

第一条 勘察依据【此部分内容请按需调整】：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本合同的规定。
- 1.5 执行的规范、规程和标准：
 - ①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
 - A.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DGJ 08-37-2012)
 - B. 《地基基础设计标准》(DGJ 08-11-2018)
 - C. 《地基处理技术规范》(DG/TJ08-40-2010)
 - D. 《建筑抗震设计规程》(DGJ 08-9-2013)
 - E. 《基坑工程技术标准》(DG/TJ08-61-2018)
 - F. 《静力触探技术规程》(DG/TJ08-2189-2015)
 - G. 《岩土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DGJ 08-72-2012)
 - H. 《岩土工程勘察外业操作规程》(DG/TJ 08-1001-2013)
 - I. 《地下管线测绘规范》(DG/TJ 08-85-2010)
 - ②国家标准
 - A.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 2009 年版)
 - B.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 C.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2019)
 - D.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 18306-2015)
 - E.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 2016 年版)
 - F.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 50223-2008)
 - G. 《工程测量规范》(GB 50026-2007)

【本页为上海临港供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临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 勘察设计一体化合同》第二部分勘察条款的签署页】

甲方：上海临港供排水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浦东新区水芸路 388 号 1 号楼 8 楼

邮政编码：201306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南汇支行

账号：98100155100000252

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 2：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地址：上海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 10 楼

邮政编码：200093

联系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第六支行

账号：31001519300050037629

联系电话：021-65059968

联系邮箱：13918500690@139.com

业绩 4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
合同关键页

2022-6-118

正本

合同编号：【P-SZPT III 03-02】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
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总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一（承包方）：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二（承包方）：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2年8月3日

签约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 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总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一（承包方，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二（承包方，联合体成员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乙方一、乙方二合称为“乙方”，共同享有本合同所述乙方的权利，连带承担本合同所述乙方的责任。）

经招标，甲方确定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设计勘察”项目的中标单位。其中，确定乙方一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本合同的联合体牵头单位，乙方二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本合同的联合体成员单位，乙方承担本工程的设计勘察总承包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各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国家及上海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本工程招标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勘察设计内容及标准

2.1 工程项目的名称：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设计勘察

2.2 工程项目的地点：项目建设范围起点为现状白龙港与原机场围场河相交处，终点为老薛家泓泵闸以东约 700m 与机场调蓄湖交汇处。

2.3 工程项目的规模：

工程		规模
河道	白龙港	宽度 42m, 底高-1m
	围场河	新开段河道宽度 42m, 底高程-1m; 改造段河道宽度 42m, 底高-1m; 拓宽段河道宽度 54m, 底高-1m。

泵	续建 30m ³ / s
调蓄湖泊	10 万 m ³
闸	18m、18m、12m

2.4 工程项目的勘察内容及标准: 勘察(详勘)、物探。查明勘察工程项目范围内各地基土层分布特征及其土层物理力学性质指标,查明场区内不良地质分布,对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作出评价,探明地下管线、建构筑物基础和地下障碍物,为项目设计、施工提供所需资料。

勘察(详勘)及物探报告应当满足国家和上海市规定的对应勘察阶段深度要求。

2.5 设计总承包工作内容及标准: 主要包括项目设计、设计配合等设计服务。

设计资料应当满足国家和上海市相关规范、标准。

第三条 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

3.1 勘察总承包范围: 包括整治疏拓 2 条河道, 拓宽调蓄湖, 新建 3 座节制闸, 新建 1 座保洁码头范围内的勘察(详勘)、物探等内容。

3.2 设计总承包范围:

包括整治疏拓 2 条河道, 拓宽调蓄湖, 新建 3 座节制闸, 新建 1 座保洁码头, 薛家泓泵站续建 30m³/s 机组、水生态建设、管线搬迁等设计工作。

设计工作内容但不限于项目设计、现场设计服务及后续服务(含竣工图编制配合工作、竣工验收有关的勘察设计工作报告及配合工作等),以及专项设计论证(包含涉河论证、破堤论证)、管线搬迁咨询(工可咨询、初设咨询、概算编制)和管线综合规划。

第四条 勘察设计的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勘察(含物探)内容及要求:

4.1.1 勘察内容及要求

- (1) 通过勘察了解本工程地基各土层的分布情况;
- (2) 获得各土层的物理力学性质指标;
- (3) 了解地下水位埋藏情况;
- (4) 进行地质评价, 初拟地基基础处理方案、提出相应的地质设计参数;
- (5) 地震液化判断;
- (6) 判断河道、基坑开挖对周围环境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4.1.2 物探内容及要求

指设【2020】88号)《关于印发指挥部工程设计相关管理办法的通知》为执行标准。超出管理办法要求数量以外,甲方如要求增加份数,可通知乙方增晒,费用按实结算。

第九条 本合同总价、支付方式及结算原则

9.1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1656.6006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伍拾陆万陆仟零陆元整),该费用包含了完成对应招标范围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本合同价款所适用的税率为6%,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项目税费调整的,针对未开具发票且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依照最新实行的税率调整合同价款。

其中,乙方二勘察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140.7496万元,物探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94.851万元,乙方一设计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1306.5万元,专项论证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50万元,管线搬迁设计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36.3万元,管线综合规划设计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28.2万元。

9.2 结算原则:

9.2.1 勘察总费用结算原则:本工程勘察总费用按本次招标及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实行总价包干,下列情况除外:

在勘察过程中,如经甲方确认的超出招标范围或者设计方案变更引起勘察工作量变化,乙方有权会同甲方与设计单位协商一致增加或减少工作量,相应增加或减少的勘察费用按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内容结算,单价及优惠率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执行,新增单价由投资监理审核确定,但勘察总费用的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经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应概算。最终费用由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合同予以确认。

9.2.2 物探总费用结算原则:本工程物探总费用本次招标及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实行总价包干,下列情况除外:

在物探过程中,如经甲方确认的超出招标范围或者设计方案变更引起物探工作量变化,乙方有权会同甲方与设计单位协商一致增加或减少工作量,相应增加或减少的物探费用按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内容结算,单价及优惠率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执行,新增单价由投资监理审核确定,但物探总费用的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经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应概算。最终费用由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合同予以确认。

涉及地下障碍物的探查费用,后期如确实有需要进行地下障碍物探查,根据招标人需求范围进行地下障碍物探查,参照物探报价中相应单价或物探报价折扣率,经投资监理审核后确定单价,招标人与中标人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9.2.3 设计总费用结算原则:结合初步设计批复概算对应的建安费用和投标报价相应的费率结算,以投标报价(本合同)设计费用÷招标文件所示建安总费用(即67756.44万元)

为固定费率，按初步设计批复概算对应建安费用结合上述固定费率同比例换算设计费用，作为结算价格。如发生超出招标范围的设计工作，则按新增设计工作对应建安费用结合上述固定费率进行核定，但设计费的最终结算价以经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应概算为上限。

9.2.4 设计专项论证结算原则：实施总价包干（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9.2.5 管线搬迁咨询总费用：实施总价包干（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9.2.6 管线综合规划总费用：实施总价包干（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9.2.7 以上费用的总和不得超过经批复的对应概算及对应工作内容的总金额。

9.2.8 本合同结算审定总价由甲方委托投资监理进行审核。

9.3 支付方法：（乙方根据中标单位情况进行明确）

9.3.1 勘察费（含物探）的支付

一、乙方二勘察总费用的支付

勘察总费用人民币 140.7496 万元。其中，勘察费 133.71212 万元（勘察总费用的 95%），勘察考核金 7.03748 万元（勘察总费用的 5%）。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勘察费的支付

(1) 预付款：本合同生效后，支付乙方勘察费的 20%。

(2) 进度款：

A、乙方工作量完成 50%，支付乙方勘察费的 30%。

B、乙方工作量完成 80%，支付乙方勘察费的 20%。

C、乙方工作量全部完成、提交报告，支付乙方至勘察费的 90%。

(3) 项目勘察费累计支付到勘察费的 90%（含预付款）时停止支付。待勘察工程达到质量标准、向甲方移交全部勘察档案资料（含甲方的前期、招投标、结算资料的归档工作）并办理结算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勘察费审定结算总价的 5%余款。待乙方向城建档案馆提交全部勘察资料并获得移交接收单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勘察费审定结算总价的 5%余款。

2、勘察考核金的支付

本工程勘察考核金，将针对乙方的勘察进度、质量、人员到位及配合情况等方面，对乙方进行百分制综合考核。考核得分 90 分（含）以上的，甲方将全额支付乙方考核金；考核得分小于 90 分，将根据甲方的考核办法和实施细则进行违约扣款。勘察考核金的具体考核办法和实施细则另附，乙方须无条件服从。支付进度为每半年进行考核支付。

二、乙方二物探总费用的支付

物探总费用人民币 94.851 万元。其中，物探费 90.10845 万元（物探总费用的 95%），物探考核金 4.74255 万元（物探总费用的 5%）。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一（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二（联合体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8月3日

签订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业绩 5 上海生物能源再利用项目三期

中标通知书

报建编号	2201PD0035
标段号	A01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上海市建设工程勘察中标通知书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 上海生物能源再利用项目三期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浦东新区老港镇老港生态环保基地，生物能源再利用项目一期、二期工程南侧（四至范围：东至现状林地 西至：引水渠路 南至：现状林地 北至：生物能源二期南侧无名河流）		
建筑面积	81741平方米	占地面积	199391.5平方米
总投资额	180000.000000万元	本期投资额	169812.0000万元含土地费 2990.0000万元
勘察周期	25日历天	勘察费	725.1848万元
勘察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初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勘	
备注			

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2022年10月24日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20版

第1页/共1页

合同关键页

20226172

正本

合同编号：生物能源三期-勘察设计-001

上海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上海生物能源再利用项目三期

项目建设地点：浦东新区老港镇老港生态环保基地内

合同编号：

委托方（甲方）：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1月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上海市建设委员会监制



委托方（甲方）：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上海生物能源再利用项目三期 勘察，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 2 国家及上海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勘察内容及阶段：

2. 1 工程项目的名称：上海生物能源再利用项目三期
2. 2 工程项目的地点：浦东新区老港镇老港生态环保基地内，东至现状林地，南至现状林地，西至引水渠路，北至现状河流。
2. 3 工程项目的规模：本工程的服务范围为中心城区和浦东新区，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规模为2000吨/日，兼顾部分资源化利用。
2. 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新增厨余2000吨/日。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厨余垃圾预处理系统、厌氧消化及脱水系统、生物养殖系统、沼气资源化利用系统、沼渣资源化系统、智能仓储系统、污水处理系统、除臭系统以及配套的环保、电气、供排水、消防、自控、门卫、厂内道路、连廊、绿化等设施。
2. 5 工程项目的勘察内容：岩土工程勘察、多测合一
2. 6 工程项目的勘察阶段：详勘
2. 7 工期进度：要求乙方在进场后30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报告书一式6份（加盖乙方公章），要求乙方在进场后15天内提交初步勘察及项目前期测量成果报告书纸质档和电子档，其中纸质档一式陆份（均需加盖乙方公章），项目竣工验收后30天内提交多测合一成果报告书纸质档和电子档，其中纸质档一式陆份（均需加盖乙方公章）。乙方具体进场的时间由甲方另行通知确定。
2. 8 乙方应在以下几方面与建设、设计、施工单位配合服务1、参加施工验收；
2、参加有关验收及工程质量事故处理。
3、如相关委办局要求参照水土易流失地区，需要根据水土保持相关要求， 制定方

十字板			试 验			
波速测试	20	5				
其他勘察项目：包含多测合一测绘工作						
备注：具体工作量详见投标文件						

第六条 勘察费用及支付程序

6.1 甲方应支付本合同项目的估算勘察费（含税）7251848.0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贰拾伍万壹仟捌佰肆拾捌元整），税率为【6】%，其中：

本工程勘察费（含税）5354780.00元（大写：伍佰叁拾伍万肆仟柒佰捌拾元整）；多测合一费（含税）1897068.00元（大写：壹佰捌拾玖万柒仟零陆拾捌元整）；

前述费用包括乙方完成本项目工程勘察所有工作量、相关配合工作、提供全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或其他成果文件（如甲方要求增加成果文件份数，乙方须无偿提供）及服务的全部费用。

6.2 支付程序为：

6.2.1 勘察费支付程序：

序号	支付节点	支付比例	备注
1	预付款	按合同价中勘察费的30%计取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u>七</u> 日内支付预付款。本合同开始履行后，预付款抵作勘察费
2	过程款	合同价中勘察费用的60% (不含预付款)	乙方提交本工程范围内符合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审查机构要求的勘察报告后 <u>七</u> 日内支付
3	结算款	结清尾款	本工程综合验收后，甲方应向乙方按实际完成工作量结清全部工程勘察费（本合同的结算金额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审价公司出具的审价报告为准）

8.10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宜昌路130号
邮政编码：
电 话：62612200
电 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签订。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
邮政编码：200093
电 话：021-65059968
电 传：021-65059958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襄阳路支行
银行帐号：31001555900050005545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2、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附件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业绩

姓名	邓海荣	出生年月	1988.08	文化程度	硕士	毕业时间	2005.04				
毕业院校和专业	同济大学、地质工程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勘察工作年限	20 年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证书号	AY123100483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聘任时间	2005.07					
<p>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职务）</p> <p>2005 年毕业于同济大学地质工程专业，硕士学历，2005 年 07 月进入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勘察工作，主要参与的勘察项目有：上海科技大学附属学校-项目负责人-已完工、上海理工大学军工路 516 号校区改扩建工程-项目负责人-已完工、光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六期）-项目负责人-已完工等。</p> <p>获奖情况：上海轨道交通 17 号线岩土工程勘察测试及全过程咨询服务荣获 2021 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一等奖等；</p> <p>上海轨道交通 14 号线岩土工程咨询及综合测试服务荣获 2023 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一等奖；</p> <p>贵阳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勘察和物探项目荣获 2025 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一等奖等。</p>											
<p>提供近 5 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同等职位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项目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仅计取提供证明材料的前 2 项）。</p>											
序号	工程名称	委托单位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成果完成时间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1	泐马河（团结塘~老里塘）河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一体化	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初勘、详勘、测量、物探	658.0662	2020.10	2020.11	上海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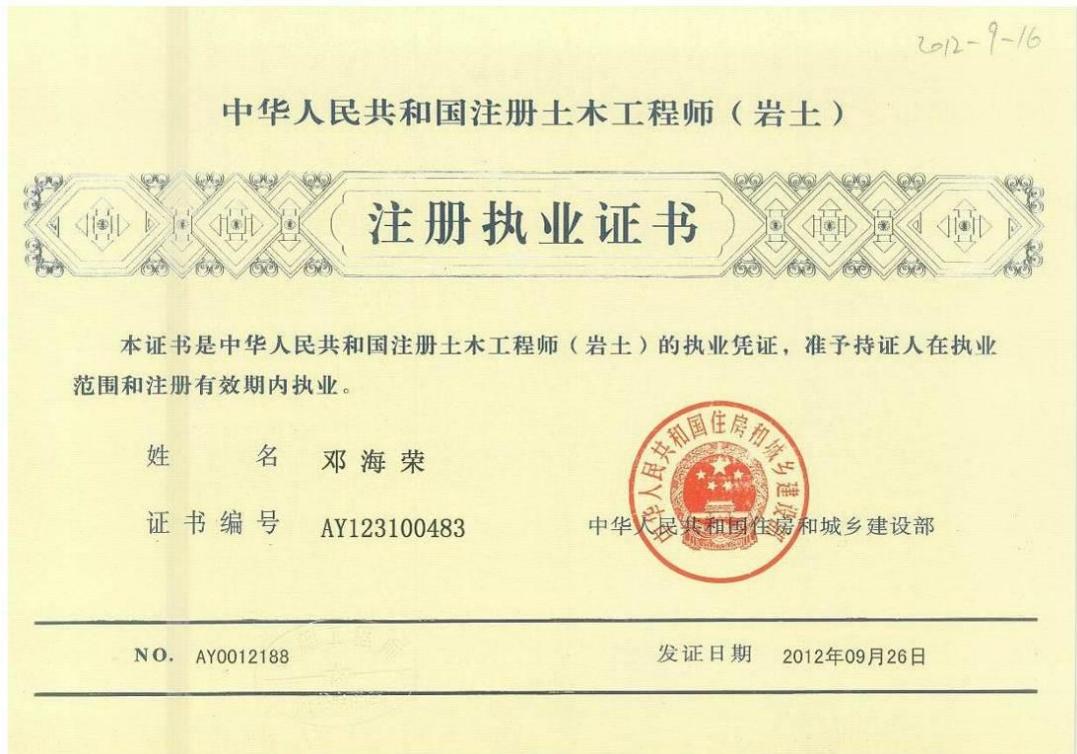
2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详勘、物探	140.7496	2022.08	2022.10	上海	项目负责人
3	上海临港地区雨水泵站提升改造工程	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初勘、详勘、物探、测绘	100.6116	2020.07	2020.10	上海	项目负责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项目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邓海荣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10110*****1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23100483 电子证书编号：AY2012310048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3102351-AY018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8年04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5)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5 7 3 7 0 4 9 0 1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职称证



毕业证



业绩证明文件

业绩 1 沱马河（团结塘~老里塘）河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一体化 合同关键页

2020-6-150

正本

标段号: U01

沱马河（团结塘~老里塘）河道整治

工程勘察设计一体化 合同

委托方: 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承接方: 上海友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签订日期: 2020 年 10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全称）：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全称）：上海友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3”)

(承接方以下统称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泐马河（团结塘~老里塘）河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一体化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沪自贸临管审[2020]566 号。

2. 工程报建号：20LGPD0184。

3. 工程设计规模：泐马河（团结塘~老里塘）河段全长约 2.89 千米，规划河口宽度为 100 米，河底宽度为 64 米，两侧陆域控制宽度为 30 米-120 米，河底高程为-2 米。本项目水工建筑物级别为 3 级，堤防级别为 3 级。

4.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计及施工需要的勘察(包括初勘、详勘、测量、物探)；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含估算编制)及审批修改、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审批修改、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招标技术要求编制及配合、施工图设计及审图后修改、施工过程配合、竣工图编制的配合)；除稳评、环评、填河论证、水土保持、涉河防汛安全影响以外的相关评估工作，以及办理相关手续资料批文需提交的设计文件等。

5.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临港新城片区内，南起团结塘，北至老里塘。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工程设计周期

工程设计周期为：29 日历天。

具体进度要求为：

(1) 初步设计必须在工可获批后 7 天（日历天）内完成。

(2) 施工图设计必须在初步设计批复后 15 天（日历天）内完成。

四、工程勘察周期

工程勘察周期：10 日历天。

具体进度要求为：中标后10 日历天内提交最终成果。勘察工作需要配合设计进度要求提供中间成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补充勘察资料的或需随设计进度进行勘察的，按工程进度要求进行提交成果报告。

五、联合体

承接方上海友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为投标联合体，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通知、函件、会议纪要、法律文书等，经联合体中任何一方签收，即视为已送达乙方，需要征询乙方确认的事项，经联合体中任何一方予以确认即视为相关事项已经乙方确认。联合体中任何一方均须就本合同履行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六、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可调合同，其中设计费最终价格以初步设计批复的相应费用为取费基数，结合经招投标确定的最终收费标准及下浮率计算；勘察费最终价格以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成果，结合经招投标确定的最终单价/收费标准计算；设计费和勘察费最终价格均以甲方审价为准，且如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相应的概算/调概批复费用低于合同价，则应按照概算/调概批复费用执行；如政府审计价格低于根据上述原则最终确定的价格，则以政府审计价格为准。

根据上述计价原则最终确定的总价已包括乙方履行招标文件及本合同项下全部责任和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2.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 17098262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零玖万捌仟贰佰陆拾贰元人民币）；其中，设计费为：105176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壹万柒仟陆佰元人民币），勘察费为：6580662 元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捌万零陆佰陆拾贰元人民币）（上述费用均包含增值税）。

七、设计与勘察项目负责人

设计项目负责人：许朴；电话：021-61393788；邮箱：364736329@qq.com。

吴逸：电话 021-31761956；邮箱：784572561@qq.com。

勘察项目负责人：邓海荣；电话：021-65059968；邮箱：denghairong@sgidi.com。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与解释顺序

本合同文件组成如下，文件的优先级以自上而下的顺序降低：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各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有）；
- (2) 备忘录（如有）；
- (3) 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第二部分勘察条款与第三部分设计条款
- (6)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 (7) 招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的部分或要求、标准低于招标文件的，则以招标文件为准）。

(9)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通知

与本合同相关的通知、往来函件、司法文书等，如发送至本合同协议书盖章处注明的乙方住所或电子邮箱的，即使被拒收或无人签收（被拒收或无人签收的，以文件发出当日作为送达日），仍视为送达乙方。

十、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无法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履行地即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招投标文件与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提供工程设计勘察服务。

【本页为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上海友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泐马河（团结塘~老里塘）河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一体化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的签署页】

甲方：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1：上海友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浦东新区水芸路 388 号 1 号楼 8 楼 住所：上海市水丰路 38 号 5 楼

邮政编码：201306 邮编：200093

经办人：（签字）

联系人：

开户银行：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

账号：

账号：98140154740000773

电话：

电话：021-6139378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zixiang330@163.com

乙方 2：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 3：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联系地址：南京市西康路 1 号

联系地址：上海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 10 楼

邮政编码：210024 邮政编码：200093

联系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襄阳路支行

账号：10354000000522403 账号：31001555900050005545

联系电话：025-83717225 联系电话：021-65059968

联系邮箱：1025346542@qq.com 联系邮箱：xuanxiangyang@sgidi.com

第二部分 勘察条款

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勘察事宜（本合同项下所称的“勘察”，除特别说明“仅限勘察”外，均包含勘察、测量等工作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条款如下：

第一条 勘察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本合同的规定。
- 1.5 执行的规范、规程和标准：
 - ①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
 - A.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DGJ 08-37-2012)
 - B. 《地基基础设计标准》(DGJ 08-11-2018)
 - C. 《地基处理技术规范》(DG/TJ08-40-2010)
 - D. 《建筑抗震设计规程》(DGJ 08-9-2013)
 - E. 《基坑工程技术标准》(DG/TJ08-61-2018)
 - F. 《静力触探技术规程》(DG/TJ08-2189-2015)
 - G. 《岩土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DGJ 08-72-2012)
 - H. 《岩土工程勘察外业操作规程》(DG/TJ 08-1001-2013)
 - I. 《地下管线测绘规范》(DG/TJ 08-85-2010)
 - ②国家标准
 - A.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 2009 年版)
 - B.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 C.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2019)
 - D.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 18306-2015)
 - E.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 2016 年版)
 - F.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 50223-2008)
 - G. 《工程测量规范》(GB 50026-2007)

【本页为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上海友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泐马河(团结塘~老里塘)河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一体化合同》第二部分勘察条款的签署
页】

甲方：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3：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浦东新区水芸路388号1号楼8楼 联系地址：上海杨浦区水丰路38号10楼

邮政编码：201306

邮政编码：200093

经办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襄阳路支行

账号：

账号：31001555900050005545

电话：

联系电话：021-65059968

电子邮箱：

联系邮箱：xuanxiangyang@sgidi.com

业绩 2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3204022104150003-BB-001

常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的惠家塘泵站进水管网完善工程勘察由常州诚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招标。经评审，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1年06月04日

中标人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范围、内容	勘察招标		
中标价	145万元	工期	30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注册专业	职称
邓海荣			注册或岗位证编号
备注：	备案章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中标单位、招标办各执一份。
2、本通知书未经招标投标办公室签章备案无效。



合同关键页

2022-6-118

正本

合同编号：【P-SZPT III 03-02】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 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总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一（承包方）：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二（承包方）：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2年8月3日

签约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 二级排水工程设计勘察总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一（承包方，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二（承包方，联合体成员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乙方一、乙方二合称为“乙方”，共同享有本合同所述乙方的权利，连带承担本合同所述乙方的责任。）

经招标，甲方确定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设计勘察”项目的中标单位。其中，确定乙方一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本合同的联合体牵头单位，乙方二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本合同的联合体成员单位，乙方承担本工程的设计勘察总承包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各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及上海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4 本工程招标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勘察设计内容及标准

- 2.1 工程项目的名称：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市政配套工程二级排水设计勘察
- 2.2 工程项目的地点：项目建设范围起点为现状白龙港与原机场围场河相交处，终点为老薛家泓泵闸以东约 700m 与机场调蓄湖交汇处。

2.3 工程项目的规模：

工程		规模
河道	白龙港	宽度 42m, 底高-1m
	围场河	新开段河道宽度 42m, 底高程-1m; 改造段河道宽度 42m, 底高-1m; 拓宽段河道宽度 54m, 底高-1m。

泵	续建 30m ³ / s
调蓄湖泊	10 万 m ³
闸	18m、18m、12m

2.4 工程项目的勘察内容及标准: 勘察(详勘)、物探。查明勘察工程项目范围内各地基土层分布特征及其土层物理力学性质指标,查明场区内不良地质分布,对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作出评价,探明地下管线、建构筑物基础和地下障碍物,为项目设计、施工提供所需资料。

勘察(详勘)及物探报告应当满足国家和上海市规定的对应勘察阶段深度要求。

2.5 设计总承包工作内容及标准: 主要包括项目设计、设计配合等设计服务。

设计资料应当满足国家和上海市相关规范、标准。

第三条 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

3.1 勘察总承包范围: 包括整治疏拓 2 条河道, 拓宽调蓄湖, 新建 3 座节制闸, 新建 1 座保洁码头范围内的勘察(详勘)、物探等内容。

3.2 设计总承包范围:

包括整治疏拓 2 条河道, 拓宽调蓄湖, 新建 3 座节制闸, 新建 1 座保洁码头, 薛家泓泵站续建 30m³/s 机组、水生态建设、管线搬迁等设计工作。

设计工作内容但不限于项目设计、现场设计服务及后续服务(含竣工图编制配合工作、竣工验收有关的勘察设计工作报告及配合工作等),以及专项设计论证(包含涉河论证、破堤论证)、管线搬迁咨询(工可咨询、初设咨询、概算编制)和管线综合规划。

第四条 勘察设计的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勘察(含物探)内容及要求:

4.1.1 勘察内容及要求

- (1) 通过勘察了解本工程地基各土层的分布情况;
- (2) 获得各土层的物理力学性质指标;
- (3) 了解地下水位埋藏情况;
- (4) 进行地质评价, 初拟地基基础处理方案、提出相应的地质设计参数;
- (5) 地震液化判断;
- (6) 判断河道、基坑开挖对周围环境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4.1.2 物探内容及要求

指设【2020】88号)《关于印发指挥部工程设计相关管理办法的通知》为执行标准。超出管理办法要求数量以外,甲方如要求增加份数,可通知乙方增晒,费用按实结算。

第九条 本合同总价、支付方式及结算原则

9.1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1656.6006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伍拾陆万陆仟零陆元整),该费用包含了完成对应招标范围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本合同价款所适用的税率为6%,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项目税费调整的,针对未开具发票且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依照最新实行的税率调整合同价款。

其中,乙方二勘察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140.7496万元,物探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94.851万元,乙方一设计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1306.5万元,专项论证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50万元,管线搬迁设计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36.3万元,管线综合规划设计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28.2万元。

9.2 结算原则:

9.2.1 勘察总费用结算原则:本工程勘察总费用按本次招标及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实行总价包干,下列情况除外:

在勘察过程中,如经甲方确认的超出招标范围或者设计方案变更引起勘察工作量变化,乙方有权会同甲方与设计单位协商一致增加或减少工作量,相应增加或减少的勘察费用按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内容结算,单价及优惠率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执行,新增单价由投资监理审核确定,但勘察总费用的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经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应概算。最终费用由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合同予以确认。

9.2.2 物探总费用结算原则:本工程物探总费用本次招标及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实行总价包干,下列情况除外:

在物探过程中,如经甲方确认的超出招标范围或者设计方案变更引起物探工作量变化,乙方有权会同甲方与设计单位协商一致增加或减少工作量,相应增加或减少的物探费用按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内容结算,单价及优惠率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执行,新增单价由投资监理审核确定,但物探总费用的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经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应概算。最终费用由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合同予以确认。

涉及地下障碍物的探查费用,后期如确实有需要进行地下障碍物探查,根据招标人需求范围进行地下障碍物探查,参照物探报价中相应单价或物探报价折扣率,经投资监理审核后确定单价,招标人与中标人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9.2.3 设计总费用结算原则:结合初步设计批复概算对应的建安费用和投标报价相应的费率结算,以投标报价(本合同)设计费用÷招标文件所示建安总费用(即67756.44万元)

为固定费率，按初步设计批复概算对应建安费用结合上述固定费率同比例换算设计费用，作为结算价格。如发生超出招标范围的设计工作，则按新增设计工作对应建安费用结合上述固定费率进行核定，但设计费的最终结算价以经批复的初步设计对应概算为上限。

9.2.4 设计专项论证结算原则：实施总价包干（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9.2.5 管线搬迁咨询总费用：实施总价包干（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9.2.6 管线综合规划总费用：实施总价包干（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9.2.7 以上费用的总和不得超过经批复的对应概算及对应工作内容的总金额。

9.2.8 本合同结算审定总价由甲方委托投资监理进行审核。

9.3 支付方法：（乙方根据中标单位情况进行明确）

9.3.1 勘察费（含物探）的支付

一、乙方二勘察总费用的支付

勘察总费用人民币 140.7496 万元。其中，勘察费 133.71212 万元（勘察总费用的 95%），勘察考核金 7.03748 万元（勘察总费用的 5%）。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勘察费的支付

(1) 预付款：本合同生效后，支付乙方勘察费的 20%。

(2) 进度款：

A、乙方工作量完成 50%，支付乙方勘察费的 30%。

B、乙方工作量完成 80%，支付乙方勘察费的 20%。

C、乙方工作量全部完成、提交报告，支付乙方至勘察费的 90%。

(3) 项目勘察费累计支付到勘察费的 90%（含预付款）时停止支付。待勘察工程达到质量标准、向甲方移交全部勘察档案资料（含甲方的前期、招投标、结算资料的归档工作）并办理结算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勘察费审定结算总价的 5%余款。待乙方向城建档案馆提交全部勘察资料并获得移交接收单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勘察费审定结算总价的 5%余款。

2、勘察考核金的支付

本工程勘察考核金，将针对乙方的勘察进度、质量、人员到位及配合情况等方面，对乙方进行百分制综合考核。考核得分 90 分（含）以上的，甲方将全额支付乙方考核金；考核得分小于 90 分，将根据甲方的考核办法和实施细则进行违约扣款。勘察考核金的具体考核办法和实施细则另附，乙方须无条件服从。支付进度为每半年进行考核支付。

二、乙方二物探总费用的支付

物探总费用人民币 94.851 万元。其中，物探费 90.10845 万元（物探总费用的 95%），物探考核金 4.74255 万元（物探总费用的 5%）。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一（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二（联合体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8月3日

签订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业绩 3 上海临港地区雨水泵站提升改造工程

合同关键页

正本

2020-8-13

勘察: 125000,-/

测量: 216302,-/

监理: 664814,-/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勘察施工一体化合同

项目名称: 上海临港地区雨水泵站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 位于上海市临港地区, 涉及临港地区 Y1#、Y2#、Y3#、Y4#、Y5#、Y7#、Y8#、Y9#、Y10#、国际物流、仓储壹号共 11 座泵站

合同编号:

发包人(甲方): 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1(乙方: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2(丙方: 勘察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3(丁方: 施工单位): 上海盛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15 日

本五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1（乙方：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2（丙方：勘察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3（丁方：施工单位）：上海盛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海临港地区雨水泵站提升改造工程设计、勘察（含物探、测量）、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临港地区雨水泵站提升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位于上海市临港地区，涉及临港地区 Y1#、Y2#、Y3#、Y4#、Y5#、Y7#、Y8#、Y9#、Y10#、国际物流、仓储壹号共 11 座泵站。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沪自贸临管审[2020]41 号。

4.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预算资金 100%。

5. 工程项目规模：

1) 对 Y1#、Y2#、Y3#、Y4#、Y5#、Y7#、Y8#、Y9#、Y10#、国际物流、仓储壹号共 11 座雨水泵站进出水闸门启闭机、闸门止水带、回笼水闸门启闭机、出水拍门等设备进行更新，其中 Y1#、Y4#、Y8#、Y9#4 座泵站的潜水泵进行更新；截污设施配置除臭设施；截流泵、移动式清污机、起重设备等设备进行维修保养。

2) 对 11 座泵站泵房的内壁结构进行修复；

3) 对 11 座雨水泵站的电气系统进行部分更新改造，新增泵站仪表及自控系统，对各主要泵站运行过程的主要参数、设备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调度控制；

4) 参照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编制的《上海市中心城区排水泵站标准化设计规定》，对 11 座雨水泵站进行标准化改造，包括增加标志标识等；对上述 11 座雨水泵站进行建筑修缮，包括建筑内外墙修补、粉刷、建筑各类门窗更换、五小设施修整等。

5) 改造内容除上述外，还应包括标志标线、防盗网、防护栏等防坠落设施、维修围墙、内墙面砖、地坪、地砖、道路维修、排水管道 CCTV 检测修复、绿化景观、工具购置等；

6) 视频监控、电子围栏、报警设备、门禁系统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6. 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15897.91 万元

二、合同工期

设计、勘察、施工工期总天数：394 日历天。

其中设计周期：30 日历天；

勘察周期：10 日历天；

2 / 81

施工计划开工时间：2020年9月1日，计划竣工时间：2021年8月31日。

三、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陆佰伍拾肆万玖仟陆佰贰拾玖元整(¥136549629 元)；

不含税价 125414194 元，增值税 11135435 元

其中：

(1) 设计费用：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伍万玖仟元整(¥4359000 元)；不含税价 4112264 元，增值税 246736 元

(2) 勘察费用：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零陆仟壹佰壹拾陆元整(¥1006116 元)；不含税价 949166 元，增值税 56950 元

(3) 施工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捌万零陆佰捌拾伍元整 (¥25680685 元)；

其中施工措施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万零伍仟捌佰壹拾捌元整(¥2005818 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307482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率 2.1%

(4) 设备费（含安装费及伴随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伍佰伍拾万零叁仟捌佰贰拾捌元整(¥105503828 元)；不含税价 96792503 元，

增值税 871132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四、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 1（乙方：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徐文征。

承包人 2（丙方：勘察单位）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邓海英。

承包人 2（丁方：施工单位）项目建造师：丁孝康。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设计合同条款；
- (4) 勘察合同条款；
- (5) 施工合同条款
- (6) 其他合同文件（如有）；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发包人(甲方):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地址:
浦东新区申港大道 200

号综合服务楼 5 楼

邮政编码: 201306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38072265

传 真: 38072300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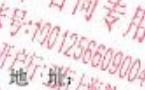
建设银行临港支行

账 号:

31001906330052500616

承包人 1(乙方):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地址:
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政编码: 200092

委托代理人: (章)

电 话: 021-55008954

传 真: 021-55008954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上海市鞍山路支行

账 号:

1001256609004679513



承包人 2(丙方):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地址:
上海市水丰路 38 号

邮政编码: 200093

委托代理人: (章)

电 话: 021-65059968

传 真: 021-65059829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上海杨浦支行

账 号:

31050175360000000595



承包人 3(丁方):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地址:
桃浦西路 517-1 号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52835128

传 真: 52835128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长征支行

账 号:

31001633804052508451

第三节 勘察合同条款

发包方（甲方）：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丙方）：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丙方承担上海临港地区雨水泵站提升改造工程勘察（含物探、测量、测绘），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 国家及上海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4 本工程有关招标文件、补充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等。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勘察内容及阶段：

2.1 工程项目的名称：上海临港地区雨水泵站提升改造工程

2.2 工程项目的地点：位于上海市临港地区，涉及临港地区 Y1#、Y2#、Y3#、Y4#、Y5#、Y7#、Y8#、Y9#、Y10#、国际物流、仓储壹号共 11 座泵站

2.3 工程项目的规模：

项目总投资 15897.91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13469.29 万元，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808.24 万元，基本预备费 763.88 万元。

2.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无

2.5 工程项目的勘察内容：本工程范围内的详细勘察、测量、物探、测绘及施工现场配套服务。

2.6 工程项目的勘察阶段：

- | | |
|--------|---|
| (1) 初勘 | / |
| (2) 详勘 | √ |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单位名称:

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浦东新区申港大道 200 号综合服务楼 5 楼

邮政编码: 201306

电 话: 38072265

电 传: 38072300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临港支行

银行账号 31001906330052500616

签订合同代表 (签字) :

承接方单位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上海市水丰路 38 号

邮政编码: 200093

电 话: 021-65059968

电 传: 021-65059829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上海杨浦支行

银行账号: 31050175360000000595

签订合同代表 (签字) :

本合同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申港大道 200 号。

市勘察设计市场管理审查意见

(盖章)

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意见

(盖章)

审查号:

审查号:

审查日期: 年 月 日

审查日期: 年 月 日

3、履约评价情况

附件 3：履约评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乐从镇污水收集系统三期工程	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非常满意	2022. 06	
2	吴淞江工程（上海段）新川沙泵闸枢纽工程	上海城投航道建设有限公司	非常满意	2022. 11	
3	大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常满意	2022. 11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2023/9/22

核准通知书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309210010

统一社会信用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魏峻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履约评价证明文件

履约评价 1 乐从镇污水收集系统三期工程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用户意见征询函
(测绘地信技术公司)

项目编号: 2020-G-1608

项目名称: 乐从镇污水收集系统三期工程

完成日期: 2021 年 6 月 30 日

1、除后期服务外，我司是否已完成全部工作，提交了全部成果文件？

是(√) 否()

2、请您勾出对本工程的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极不满意()

3、请您勾出对本工程各项的具体评价

质量: 好(√) 较好() 差()

服务: 好(√) 较好() 差()

工期: 提前() 按期(√) 脱期()

4、请填写您的意见和建议:

无



2022年6月17日

履约评价 2 吴淞江工程（上海段）新川沙泵闸枢纽工程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用户意见征询函

（岩土工程技术公司）

项目编号: 2020-G-128

项目名称: 吴淞江工程（上海段）新川沙泵闸枢纽工程

完成日期: 2022.11

1、除后期服务外，我司是否已完成全部工作，提交了全部成果文件？

是(√) 否()

2、请您勾出对本工程的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极不满意()

3、请您勾出对本工程各项的具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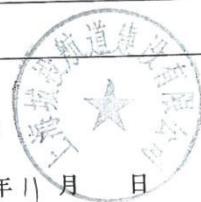
质量: 好(√) 较好() 差()

服务: 好(√) 较好() 差()

工期: 提前(√) 按期() 脱期()

4、请填写您的意见和建议:

单位盖章



2022年11月1日

履约评价 3 大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2019-6-204

项目名称: 大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完成日期: 2022.11

1、请您勾出对本工程的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极不满意

2、请您勾出对本工程各项的具体评价

质量: 好 较好 差

服务: 好 较好 差

工期: 提前 按期 脱期

3、请填写您的意见和建议:



4、企业获奖

附件 4：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上海轨道交通 17 号线岩土工 程勘察、测试及 全过程咨询服务 -勘察	2021 年度行业 优秀勘察设计奖	行业级 一等奖	中国勘察设计协 会	2023. 03
2	上海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勘 察）-岩土	2021 年度行业 优秀勘察设计奖	行业级 三等奖	中国勘察设计协 会	2023. 03
3	广西华谊能源化 工有限公司工业 气体岛项目岩土 工程勘察及一体 化咨询	上海市优秀工程 勘察设计项目工 程勘察与岩土工 程一等奖	省级 一等奖	上海市勘察设计 行业协会	2023. 08
4	上海大众汽车有 限公司新疆（吐 鲁番）试验中心 项目岩土工程勘 察及监测	上海市优秀工程 勘察设计项目工 程勘察与岩土工 程二等奖	省级 二等奖	上海市勘察设计 行业协会	2023. 08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2023/9/22

核准通知书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309210010

统一社会信用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魏峻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https://www.scjgj.sh.cegn.cn/hzdz/applyIn.do?method=addOrUpdateApply&appNo=00000003202309210010&preStatusId=0005&resultId=14&stat...>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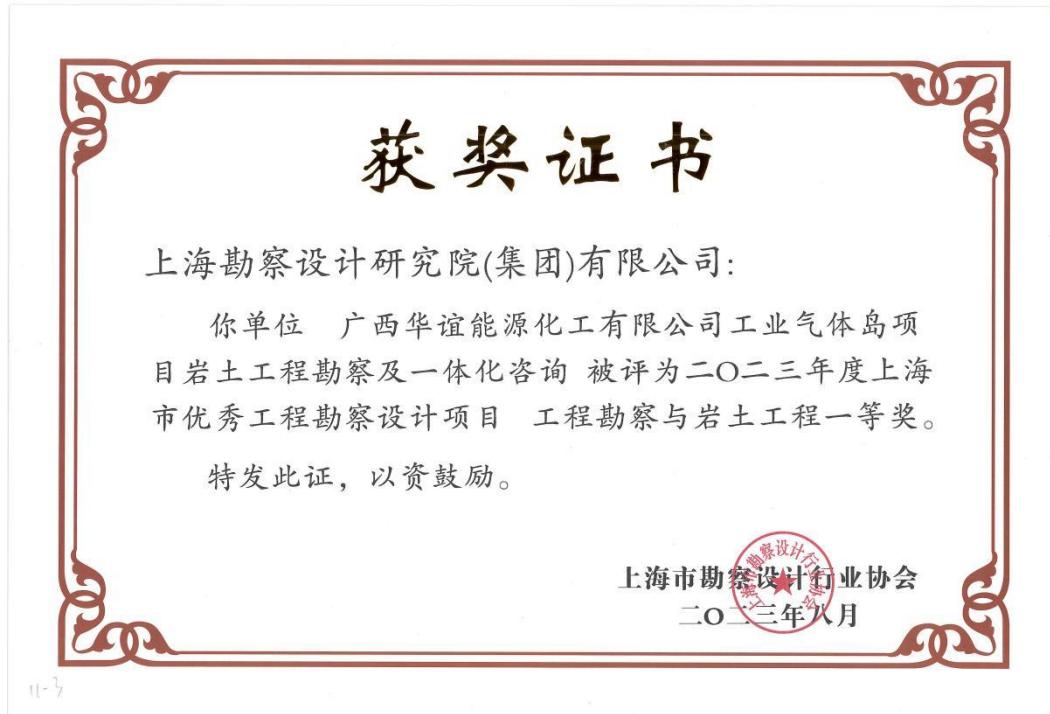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1 上海轨道交通 17 号线岩土工程勘察、测试及全过程咨询服务-勘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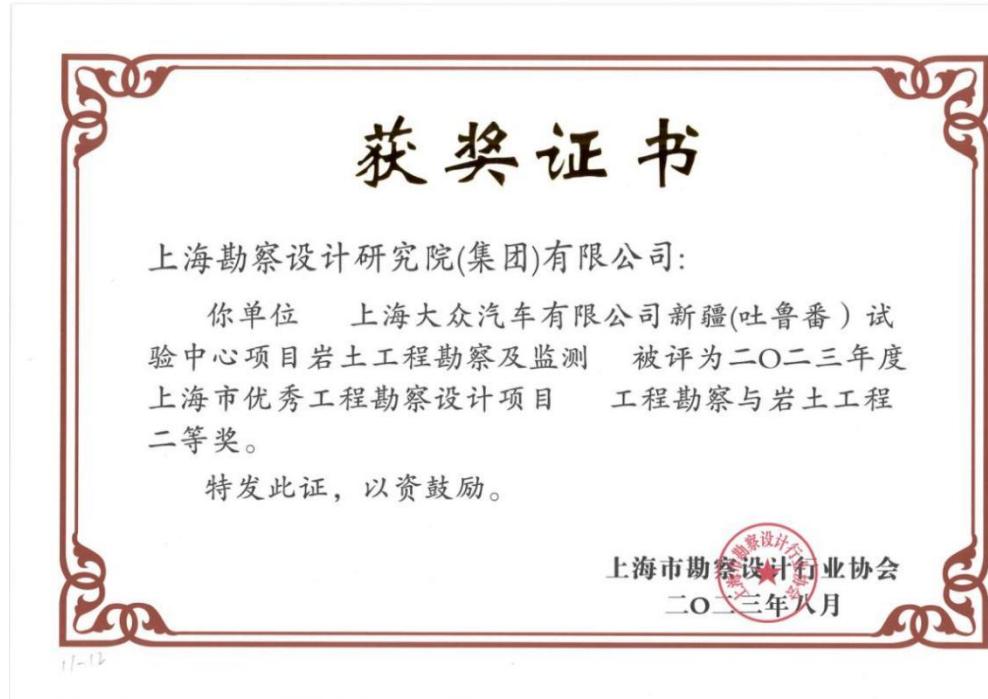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2 上海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勘察）-岩土



获奖证书 3 广西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工业气体岛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及一体化
咨询



获奖证书 4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新疆（吐鲁番）试验中心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及监测



5、其他

附件 5：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勘察(详勘)（工程名称）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5 年 09 月 12 日

